



# 漂綠 (Greenwashing)

綜合企劃處 經濟研究科

1970年代後，伴隨全球環保意識逐漸抬頭，為了吸引重視環境保護議題的消費者與投資人，漂綠的行為也隨之而來。由於漂綠者對外塑造的形象不僅名不副實，且會導致其他真正致力環保的作為失焦，因此一直為人所詬病。隨著氣候變遷帶來的損害日益增加，全球邁向永續發展已刻不容緩，如何分辨、監督與限制漂綠的行為也將較以往更加重要。

## 漂綠的樣態與案例

依韋氏字典（Merriam-Webster）定義，「漂綠」係指企業或組織透過各種手段，讓外界相信其產品與政策相較於實際

情況對環境更友善，或對環境傷害較小。參酌英國非營利組織Planet Tracker報告與國內外媒體報導，整理主要漂綠樣態與案例如下：

### 1. 綠色群匿（greencrowding）：

指透過加入綠色聯盟或綠色倡議組織，掩護本身在永續發展方面的不作為。如終止塑膠垃圾聯盟（Alliance to End Plastic Waste）在營運的前3年減少及回收了4公噸的塑膠廢棄物，但該組織前10大創造塑膠垃圾的成員於同期間卻幾乎無貢獻。

## 2. 綠色亮點（greenlighting）：

指藉由突出該企業或組織在特定的綠色產品與永續行動亮點，讓大眾忽略在其他方面對環境破壞的行為。如埃克森美孚（Exxon Mobil）宣傳其長期以來都承認氣候變遷真實存在，並投入低碳能源等下一代技術開發，但據英國衛報報導，2010年到2018年間，該公司僅將其總資本支出的0.23%投資於低碳能源生產和開發，主要的資金與業務重點持續放在化石燃料。

## 3. 綠色標籤（greenlabelling）：

將產品或服務冠上綠色、環境友善等字樣，但實際上經不起檢驗。如2022年4月沃爾瑪（Walmart）謊稱旗下人造絲產品具有竹子和其他環保材料，經美國聯邦貿易委員會調查後重罰300萬美元。

## 4. 綠色洗白（greenrising）：

透過多次更改減碳與永續目標誇大執行成效，實際上的成果相較最初宣示時大打折扣。如全球兩大塑膠垃圾製造者可口可樂、百事可樂，在2016年～2021年間即分別修改2次、3次目標。

## 國際反漂綠趨勢

儘管漂綠遭到識破可能面臨企業商譽受損及司法責任，且相關議題越發受到政府機關與大眾關心，但因國際間相關標準仍不完備，導致漂綠者仍存有可趁之機，近年漂綠情況層出不窮。此外，標準不一致下，社會大眾有時會因自行判斷產生誤會，導致部分真正致力環保的企業也開始轉向隱藏或選擇性公布永續發展計畫，以避免群眾以訛傳訛損害自身商譽，逐漸形成綠色沉默（greenhushing，又稱噤綠）趨勢，恐不利未來企業進一步投入相關議題。

有鑑於漂綠及衍生出的噤綠趨勢不利全球永續發展，國際永續準則理事會（ISSB）於2023年發布S1號「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揭露一般規定」及第S2號「氣候相關揭露」，做為國際通用、參考的永續揭露準則，近年主要國家與我國政府機關也均對漂綠行為陸續加強監督，其中又以歐盟進展最為快速。

依今年3月歐洲議會最新通過的「綠色聲明指令」草案（Green Claims Directive），歐盟已要求企業需為自身環境友善承諾訂定明確標準，並在發布前須通過歐盟認可的第三方機構驗證。另聲明中亦要求企業須清楚揭露碳抵換（carbon offsets）資訊，釐清減碳成果有多少是來自企業本身運營，並鼓勵推動全歐盟層級的環保標章計畫，以解決標章過多及易混淆消費者的問題。最後，若企業違反該指令，將可能會被歐盟處以年營業額4%以上的罰款。

## 國內反漂綠規範與小結

而在國內方面，雖然暫無全面針對漂綠行為的法規，但今年1月證交所與櫃買公司修訂上市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原先僅資本額20億元以上的上市櫃公司須編製永續報告書，明年起將擴及全體上市櫃公司。另金管會5月也發布防漂綠參考指引，提醒我國金融機構在追求ESG目標時應避免漂綠行為。最後，期待未來國內外的反漂綠規範能持續完善，讓企業與社會大眾有更一致的準則依循，以真正攜手向永續目標邁進。

～本文由李睿緯提供～

### 參考資料

1. The Guardian (2022.2) “Oil firms’ climate claims are greenwashing, study concludes” .
2. Planet Tracker Recycling (2022.3) “Targets – Soda-pressing” .
3. Planet Tracker (2023.1) “Greenwashing -Hydra” .
4. South Pole (2024.1) “Survey finds that most companies across nearly all sectors are going quiet on green goals”
5. EUR-Lex (2024.3) “DIRECTIVE (EU) 2024/825, Official Journal of the European Union” .
6. 中小企業綠色環保資訊網 (2023.7) 「國際『防漂綠』永續揭露準則明年上路 金管會：國內版近期將跟進」
7. 今周刊 (2023.9) 「什麼是漂綠？如何避免漂綠？企業六大漂綠行為一次看」
8. 遠見 (2023.11) 「『漂綠』竟有6種？7大QA一次了解各國定義與法規進度」
9. 證券暨期貨法令判解查詢系統。
10. 遠見 (2024.5) 「打擊企業漂綠！歐盟綠色聲明指令有哪些規範？企業如何因應？」
11.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024.5) 「金融機構防漂綠參考指引」





## 淺談「境外保單」的風險

保險代理人處

朋友買了標榜保險費低廉的「境外保單」，後來發生事故申請理賠時，銷售境外保單的公司卻拒絕理賠，朋友想要申訴，竟也發現找不到窗口？

我們先來聊聊什麼是「境外保單」？所謂「境外保單」，是指未經我國主管機關許可，在本地市場上銷售的國外保單，這些保單在國外可能是由合法的保險公司所簽發，也可能是國外政府未許可的非法保單，因不易查證其真實性，故投保後可能面臨求償無門。

依據金管會統計，從2008年到今年6月底，已收到40件的民眾申訴或檢舉這類境外保單，這些業者在招攬境外保單的手

法，不少是在社群媒體、網路推介招攬，最常見的多是假冒資產管理或財務顧問公司，告知購買境外保單會比投保國內保單有更多利多，不少消費者聽信後投保，才發現無法理賠或有其他爭議，要申訴時卻才發現無適當管道可反映，導致求助無門的窘境，近期最常見的以香港保單居多，因此消費者在投保時，除了應考量境外保單合法性的問題外，也要想到理賠及爭議情形，如所屬保險公司倒閉，可能會有血本無歸，求償無門的問題，故消費者在選擇適合自身保險商品時，應選擇國內主管機關核准之保險公司所設計出的保險商品較為妥當。

境外保單常以低保費、高報酬作為吸引消費者購買的誘因，但高報酬伴隨的是高風險，消費者卻往往聽信後，忽略境外保單需承擔下列風險的問題：

#### 一、無法受到我國保險法令的保護：

保險法規定保險業必須提撥資金，設置安定基金，然而安定基金保障範圍並不及於境外保單，無法獲得安定基金相關保障，且如果發生爭議時，不受「金融消費者保護法」保護，我國的公權力執行無法及於國外，保險法規範將很難有效地協助及保護消費者的權益，因此消費者購買境外保單時必須自負相關風險。

#### 二、發生理賠爭議時，可能會申訴及求償無門：

因為境外保單不是主管機關核准設立的保險公司所設計銷售，所以若發生理賠糾紛，保戶多半只能自行向販售境外保單的保險公司接洽及申訴，如果牽涉訴訟，基本上是適用簽發境外保單之保險公司所在國或註冊國的法律，不僅訴訟必須到國外進行，在花費大量精力、時間及金錢後，最後還可能徒勞無功。

#### 三、可能被詐騙，買到假保單或無效的保單，以致血本無歸：

消費者投保境外保單，由於並無辨別真假的明確標準。如果招攬人員假借外國保險公司的名義而行詐騙的事實，或收受保費之後即據為己有，這些都會造成消費者權益的受損而求償無門，所以是否要購買境外保單，值得消費者深思。

#### 四、消費者需面對匯差風險：

境外保單多以外幣計算，無論保費的繳納或是未來的保險金理賠，都可能受到匯率的變動及計算基準而影響到金額的多寡。這方面的風險必須由消費者自行承擔。

#### 五、境外保單多數以外文書寫，消費者不易理解：

消費者未必能夠完全了解境外保險商品架構等相關內容，因境外保單多半係以外國文字書寫，既使附有中文譯本，若中文譯本與外國條款文字內容有所歧異時，基本上仍會以外國條款之文字內容為準；加上境外保單的招攬人員也未必對保單內容完全了解，可能會造成消費者對契約內容認知的差距，進而產生爭議。

#### 六、境外保單無法享有我國稅法優惠：

各國稅法標準不同，由於境外保單不為我國法律所承認，因此投保境外保單所支付的保費，無法做為所得稅的保費列舉扣除額，境外保單簽發公司所給付的保險金也不適用保險法與遺產及贈與稅法的規定，死亡保險金即使已指定受益人，也不適用保險法有關死亡給付不得作為被保險人遺產規定，可能依法需繳納所得稅、遺產稅或贈與稅。



## 七、投保境外保單，可能導致無保戶服務：

購買境外保單後，是否能獲得完整的售後服務，也值得投保人考慮，特別是境外保單在我國並非合法，招攬的公司或人員很可能為避免遭到治安單位調查而結束營業，此結果將使消費購買的保單變成所謂的「國際孤兒保單」，無人可協助服務。

有鑒於境外保單的風險無法管控，金管會強調不得在我國境內代理、經紀或招攬境外保單，否則將涉有非法銷售境外保單的法律責任，依保險法第167條之1第1項規定，非法銷售地下保單者，可處3年以下有期徒刑，併科罰金新臺幣300萬元以上2,000萬元以下罰金，情節重大者可廢止許可，並註銷執業證照，為避免消費者被不當誘惑投保，可運用下列方式去初步判斷是否為境外保單：

### 一、保單條款是否使用中文文字表達：

依我國法令規定，保單的文字應一律使用中文，境外保單的條款文字通常都會使用英文，最多只會附中文譯本，所以未使用中文條款的保單很可能就是境外保單。

## 二、保單是否有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的文號或公司之備查文號：

我國法定規範各保險公司銷售之保險商品都必須經過主管機關的核准、核備或備查通過，才能上架銷售，審核通過的保單都會有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的文號或公司之備查文號印製在保單頁面，這也可以作為判斷是否屬於境外保單的參考。

## 三、保險費是否要匯到國外的金融機構或保險公司：

經過主管機關同意在市場上銷售的保單，都是國內保險公司所設計的保單，不會要求保戶將保費匯到國外的金融機構或保險公司，如果購買保單時被要求將保險費匯至國外，就要審慎留意並懷疑這張保單可能是國外的境外保單。

## 四、是否要求簽約與體檢須至境外辦理：

因為國外保險公司在國內未必有合作的醫療院所，因此必須要到國外的醫療院所體檢，才能了解被保險人的身體狀況後作為核保的參考，國內保險公司對於投保的保戶，通常不會要求到國外體檢，如被要求須至境外辦理，應警覺這是境外保單才會有的情況。

## 五、查詢投保之保險公司，是否經我國政府依法許可設立：

依據現行法令規定，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的保險公司（含外商保險公司在台分公司），都必須加入當地之保險商業同業公會為會員，如果消費者對於某一保險公司是否經我國政府許可設立有所疑問時，可以電話向主管機關「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保險局」（以下稱保險局）查詢，或上網至相關網站（網址：<https://www.ib.gov.tw/ch/index.jsp>）查證該公司之合法性。

人壽保險屬於長期性契約，售後服務特別重要，而境外保單在我國並無完善的售後服務系統的設置，主管機關又無法對國外的保險公司進行監督管理，一旦發生理賠爭議，跨國求償甚至訴訟的結果，不但使保險的功能盡失，更將使消費者權益受到嚴重的損害。

消費者在維護自身權益前提下，消費者千萬不要購買未經主管機關核准設立的保險公司所銷售之商品，投保前應多加三思，以免因小失大。

～本文由許華珊提供～

## 參考資料

1. 金管會呼籲消費者勿購買未經主管機關核准之境外保險商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 新聞稿2024/7/18
2. 境外保單無免徵遺產稅之適用～財政部法規內容95/6/28
3. 「境外保單」踩雷恐求助無門！金管會示警，近16年移送檢調40件～Yahoo新聞2024/7/18
4. 招攬境外地下保單重罰 金管會示警投保人恐面臨4風險～經濟日報2024/3/29





# 淺談國外旅客來台旅遊 Pay

數位金融處

## 一、前言

自新冠肺炎疫情逐步趨緩，各國相繼開放國境，積極推銷國際觀光，並推出各種優惠措施，爭搶國際報復性觀光財，台灣觀光局於2023年也祭出「加速擴大吸引國際觀光客方案」，來台觀光的國外旅客有機會獲得等值5,000元電子票券，期待藉此優惠帶動國際旅客在台消費並增加觀光加乘效應。

## 二、電子支付

目前，貨幣形式可分為實體貨幣、塑膠貨幣及電子貨幣三種，其對應的支付工具分別是現金、信用卡及電子貨幣，另電子貨幣係以電子形式存儲或系統中的貨幣價值，具有便捷、即時、安全和可追溯等

特點，分為前端電子貨幣（存在於用戶設備上）、後端電子貨幣（由金融機構發行和管理）。

隨著科技發展與行動裝置普及化，以上貨幣形式延伸出數位化支付方式並逐漸盛行，涵蓋了電子票證（如悠遊卡、一卡通等）、電子支付帳戶（如街口支付、橘子支付等）、第三方支付（如Line Pay或協助廠商處理線上金流服務，如綠界科技等）、封閉式電子錢包（如統一集團體系之OPEN錢包、全家便利商店的Fami錢包）、裝置載體支付（如Apple Pay與台灣Pay）及紅利點數貨幣數位化（如街口幣與Line points）。其中，電子票證與電子支付於2021年7月1日《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施行後已統稱為「電子支付」。

### 三、推動行動支付之原因

推動行動支付，可以減少現金支付高社會成本，還可以提高經濟效率。推動行動支付也可以減少地下經濟、增加政府稅收，地下經濟係指不向政府申報登記、納稅，且不受政府法律法規約束的經濟活動。倘若能降低現金使用率，除可縮小地下經濟的規模，使更多交易回到合法體系，不僅政府能有更多稅收，查緝不法逃漏稅成本降低，還可減少不法活動。根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數據，2024年台灣的數位金融指標顯示，行動支付交易筆數達350萬筆，每千成年人擁有820個數位存款帳戶，使用電子化支付的比率達97%。

### 四、國外旅客消費行為分析

根據聯合信用卡中心調查統計，2024上半年來台旅客達300萬人，如與2019上半年的597.7萬人比較呈現負成長，僅恢復至疫情前的50%。國外信用卡在台消費持續成長，2024上半年消費筆數超過1,400萬筆，超過2019年同期的1,066萬筆，成長30%；消費金額方面約新臺幣500億元，恢復至疫情前八成五水準，信用卡消費金額復甦表現較入境觀光人數復甦表現更為亮眼。

可知近年台灣持續推動並優化電子化支付環境及擴大應用場景，均有助於國外旅客在台消費金額逐漸回復至疫情前水準，並創下近年來消費筆數新高。

### 五、主要消費國籍及行業分析

2024上半年，來台觀光的前12大國家仍主要來自亞洲國家最多，顯示亞洲旅客是台灣的主要觀光客源，另因中國大陸尚未開放民眾來台觀光旅遊，其入境人數相較2019上半年減少幅度超過95%為最大。

美國、香港及新加坡旅客在台消費筆數居前三名，而泰國及馬來西亞旅客的消費筆數成長1.7倍，澳洲旅客成長1.4倍。

國外旅客持卡人在台消費的主要行業別，以「住宿業」信用卡消費金額佔比29%為第一，百貨公司購物消費佔比位居第二，另外台灣美食聞名國際，「吃美食」成為旅客來台必玩重點行程，餐飲業消費位居第三，綜上，花在住宿、百貨購物及美食餐飲金額合計最高佔六成。

觀光產業是帶動台灣地方經濟動力，藉由國外旅客從事活動中，購物行程及具特色的夜市文化是多數人的行程安排活動，雖然2024上半年來台旅客人數不及疫情前，但仍可看出信用卡消費筆數及金額逐漸恢復到以往水準。

### 六、無現金社會之成功國家案例

部分國家實施無現金化已行之有年，讓國內形成無現金社會，以促進經濟發展並創造另類商機。瑞典政府致力於成為全球首例無現金社會，據報導約90%以上消費交易均透過行動支付完成的，許多公共交通和商業場所都不再接受現金支付，對於國外旅客而言，有信用卡、Apple Pay、Google Pay就足夠，基本上所有餐廳、商店都接受以上支付方式，首都斯德哥爾摩還出現無現金區。

丹麥政府亦已在2014年起停止印刷鈔票及發行硬幣，2016年宣布進入無現金社會，大多數交易透過塑膠貨幣或行動支付完成，對於國外旅客，手持一張信用卡就能滿足生活大小事。

中國大陸早已因支付寶與微信支付普及大眾化，朝向全面無現金社會邁進。其中支付寶是阿里巴巴集團關聯公司螞蟻金服旗下的第三方支付平台，於2004年12

月在杭州創辦，可進行在線支付、電話費充值、水電瓦斯費繳款，甚至還可以進行旅遊繳款、繳付學費及購票等服務，在杭州當地到處可見QR Code，在地鐵上、商店門口、連接百貨公司的天橋與手扶梯兩旁，甚至是路燈的燈柱，而在杭州最著名繁華的武林商圈，只要打開手機支付寶App，掃描商圈內各處的二維碼，就能收到商圈內的資訊，且在全區提供免費Wi-Fi；當走進任何一家商場，App會自動依用戶喜好的品牌發出優惠訊息；當購物完，提供送貨到府服務，支付寶積極與異業合作，提供彼此訊息給用戶，也提供優惠促進消費。支付寶也結合公共服務功能，可以幫用戶查詢並導航到附近停車場、公車站牌、景點、廁所，及亦提供計程車服務。承如上述，武林商圈如無意外，應該為中國大陸第一個符合行動智慧的未來商圈。

惟支付寶在2016年受到因中國人民銀行（下簡稱人行）頒布的【非銀行支付機構網路支付業務管理辦法】影響到除中國大陸以外之用戶，如台、港、澳及海外用戶，即支付寶用戶需完成實名認證（實名制），需擁有中國之銀行帳戶才能辦理實名認證，否則將被凍結帳戶餘額。

長久以來至中國的國外旅客，使用行動支付遇到一些困難，如國外銀行卡無法使用、消費超出一定金額等問題，導致政府當局注意到且為解決國外旅客在中國旅遊「支付」寸步難行的問題，因此，為了迎接2023年9月杭州亞運會龐大的商機，支付寶於同年8月宣布推出全新國際版，可綁定Visa、MasterCard、Diners Club、Discover、JCB等五種主要信用卡，使國外旅客和中國用戶有同樣便捷的支付體驗。人行於2024年3月初宣布放寬條件，除要求平台優化綁卡流程、簡化身分驗證，並將單筆交易限額提高至5仟美元、年累計交易限額提高到50仟美元。

## 七、國外旅客在台支付方式

台灣居民或有在台金融機構開立帳戶的人可以享受電子支付帶來的便利性，惟對於國外旅客或是沒有在台灣金融機構開立帳戶的人來說，幾乎是不能夠使用電子支付，LINE Pay、台灣Pay、街口支付、悠遊付均須綁定台灣信用卡或銀行帳戶始可開通。至於信用卡，雖可開放給國外旅客使用，但夜市、小吃店等街上接受信用卡的店面甚少，最後仍以現金支付居多。

新台幣並非市場上主流貨幣，外國貨幣須先轉換成美金再換成新台幣，二次匯率之間亦會有損失，仍會造成國外旅客支付上的不便，對於已經習慣行動支付的旅客更是如此。

目前國外旅客在台可使用的支付方式僅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信用卡及現金，其中來台觀光外國旅客會逛夜市的機率達八成以上。夜市攤商數量多，交易筆數多且交易金額小，現行國內電子支付已推展至14大夜市場域，倘支付平台開放可綁定外國信用卡，無論

對金融機構、攤商或是國外旅客，均能大幅降低各項交易成本，讓交易便利順暢並創造觀光產值。

## 八、結論

### （一）國外發展

跨國境支付目前主要的方式有信用卡國際組織和環球金融電信協會（Society for Worldwide Interbank Financial Telecommunication, SWIFT）。一般來說，跨國境支付成本高、手續複雜。藉著金融科技，近年來出現一些新的解決方案。例如2018年在北歐創立的P27計畫，提供銀行間可以跨國、採用單一規範、使用不同貨幣的交易平台。新加坡和泰國在2021年將兩國的即時零售支付系統 PayNow和 PromptPay連接，兩國的銀行客戶可以使用手機號碼直接轉帳。

### （二）國內發展—台新銀行與韓國GLN全球紅利點數聯盟成功案例

台新銀行與韓國GLN（Global Loyalty Network）合作的成功案例，為本行提供了一個很好的參考。GLN是一個全球紅利點數聯盟，整合了多國的紅利點數、電子支付和金融科技服務，旨在提升國際旅客的消費便利性。透過這次合作，台新銀行得以為其客戶提供更多元的支付選擇和優惠。

1. **跨國紅利點數互通**：GLN讓台新銀行的客戶能夠在韓國、日本及其他合作國家的商戶中使用紅利點數進行消費，增加了點數的使用場景和價值。

2. **整合支付服務**：台新銀行透過GLN平台，提供一站式的支付解決方案，旅客可以使用同一個應用程式在多個國家進行支付，無需反覆兌換貨幣或開設當地銀行帳戶。

3. **增值服務**：除了基本支付功能，GLN平台還提供了包括旅遊資訊、優惠券、旅遊保險等多種增值服務，提升了客戶的使用體驗。

預計未來將推出第二波「跨境雙層式行銷」，串聯更多商家（如九份、十分商圈，及花蓮、墾丁夜市等知名景點）、品牌（新光三越、華山文創等），帶領在地商圈國際數位轉型。

### （三）改善國外旅客支付體驗的建議

1. **擴大支付場景**：增加行動支付在夜市、小吃攤等場景的覆蓋率，使旅客無論在何處都能便利支付。
2. **提升支付系統兼容性**：與更多國際支付平台合作，提升台灣支付系統的兼容性，方便不同國家的旅客使用。
3. **加強多國語言服務**：在支付平台和相關應用中增加多國語言選項，提升旅客使用時的便利性。
4. **優化貨幣兌換服務**：在機場、主要景點和市區設立更多便捷的貨幣兌換服務點，提供更優惠的匯率和多國語言服務。



跨國間支付近年來出現一些新的解決方案，如北歐的P27計畫和新加坡與泰國的即時零售支付系統連接，目的是讓消費者更便利，提供更便宜的跨國境支付方式，惟僅適用於一定範圍內的特約商店，如能透過清算機構間的協議，或是透過銀行公會推動，採取大規模的跨國合作，將對消費者、商家與金融機構產生雙贏局面。

台灣應加強推廣並優化行動支付外，特別是在夜市等場景，增加綁定外國信用卡，以提升國外旅客的消費體驗及觸及率並促進觀光產值。本行可以（1）透過多國語言支付APP，讓國外旅客輕鬆查閱資料和使用服務、（2）與國際支付平台合作、（3）專屬旅客短期卡片，如專屬匯率優惠、折扣活動、（4）與旅客服務中心合作，如旅遊指南，在銀行網站和App上提供詳細台灣旅遊指南，包含熱門景點、夜市、美食推薦等資訊，並在指南中介紹本行的行動支付和其他金融服務、（5）與旅遊業者合作，如旅行社、旅遊網站、航空公司、酒店等合作，推廣本行行動支付服務，向旅客提供有關本行產品資訊、（6）參與旅遊展和活動，積極參加國內外展覽和博覽會，設立展位展示本行產品，與世界各地旅客、旅行社建立聯繫；贊助和參與國內外旅遊及文化活動，如音樂節、美食節等，提升品牌曝光度，吸引國外旅客關注等策略。參考台新銀行與韓國GLN的成功合作案例，進一步改善國外旅客在台的支付體驗，並促進觀光產業的發展，將有助於提升本行在國際支付市場中的競爭力。

～本文由簡丞彰提供～

## 參考資料

1. 鄉民貸  
<https://www.lend.com.tw/lendwin.html>
2. TNL—the news lens 關鍵評10yrs 區塊鏈衍生技術打開金融新疆界  
<https://www.thenewslens.com/article/169171>
3. AWS  
<https://aws.amazon.com/tw/what-is/blockchain/?aws-products-all.sort-by=item.additionalFields.productNameLowercase&aws-products-all.sort-order=asc>
4. FINDIT【新興領域：9月焦點1】DeFi 分散式金融  
<https://findit.org.tw/researchPageV2.aspx?pagelD=1141>
5. <https://kknews.cc/zh-tw/tech/rbkp6vx.html>
6. 《今周刊》，2016。
7. 高宜凡，2015。
8. 邱莉燕，2014，2015。
9.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24。
10. 聯合信用卡中心，2024。



## 淺談血液及捐血好處

總務處 職安科

### 壹、前言

常言道「助人為快樂之本」，助人的形式無限，可以是金錢上的捐贈救助，可以是日常生活中幫助需要扶持的老人、孕婦、身障者，可以是關懷保護曾受過重大創傷而產生恐懼的人，甚至是捐贈人體器官、骨髓、血液等能延續生命之助人方式，當然助人者本身要量力而為，助人不一定要非常富有，只要存有助人的善念，人人都能成為一位快樂助人者，讓社會因善念而產生無限正能量循環。

### 貳、血液的組成

血液 (blood) 是人體內的特殊結締組織 (special connective tissue) 的一種，是由血漿和血球組成。

一、血漿 (blood plasma)：占血液中55%，是血液內有形成分以外的部分，為淡黃色半透明液體，

主要為水份 (92%)，顆粒成分懸浮其中。主要功能是運載血球，也是運輸營養成分和代謝產物的主要載體。

二、血球 (hematocyte)：占血液中的45%，是存在於血液中的細胞，能隨血液的流動遍及全身。血球主要含三種：

1. 紅血球 (red blood cell, RBC) 又稱紅細胞 (erythrocyte)：主要功能是負責運送氧到體內各個組織，含有血紅素。壽命週期約為120天。
2. 白血球 (white blood cell) 又稱白細胞 (leukocyte)：主要扮演免疫角色，幫助身體抵抗傳染病及防禦外在侵入的病菌，是免疫系統的細胞。壽命週期約7~14天。

3. 血小板（platelet）又稱凝血細胞（thrombocyte）：主要扮演凝血的角色，人體受傷流血，血液中有血小板產生凝血作用。壽命週期約7~9天。

人體的血液量以成人來說約占體重的十三分之一，血型系統分類上可分為A型、B型、AB型、O型，以及Rh血型系統，通常醫院中進行的血型檢查都會有這兩項指標。

血型分類	紅細胞中含有的抗原	血清中抗體
A 型	A 抗原和 H 抗原	有抗 B 抗體
B 型	B 抗原和 H 抗原	有抗 A 抗體
AB 型	A 抗原、B 抗原和 H 抗原	沒有抗 A 抗體和抗 B 抗體
O 型	H 抗原	有抗 A 抗體和抗 B 抗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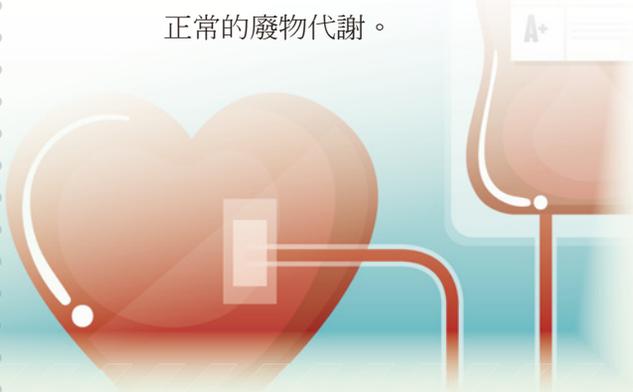
### 參、血液功能

一、運輸：是血液的基本功能，血液的運輸功能主要是靠紅細胞來完成的。透過肺吸入的氧氣及由腸道吸收的營養物質，都依靠血液運輸才能到達全身各組織。同時組織代謝產生的二氧化碳與其他廢物也藉由血液運輸到肺、腎臟、汗腺等處排出，讓身體維持正常的廢物代謝。

二、維持體內循環：保持體內環境理化性質相對恆定中，各種干擾內環境的代謝物，依靠肺、腎代謝產生大量熱，透過皮膚釋放，但在全身組織細胞與肺、腎、皮膚之間各種物質與熱量的運輸必須依靠血液。血液的作用是緩衝一些酸性代謝產物引起的變化。血漿中的水比熱較大，可吸收大量熱而溫度升高不多，可防止運輸過程中內環境發生較大波動。

三、免疫：主要由白血球、免疫球蛋白、補體參與免疫防禦機轉。血液中白細胞能吞噬並分解外來的病菌、微生物和體內衰老、死亡的組織細胞，有的為免疫細胞，血漿中的抗體像是抗毒素、溶菌素等皆能防禦或消滅入侵身體的病毒和細菌。血液的免疫防禦功能，主要靠白細胞實現。血液凝固對血管損傷起防禦作用，免疫細胞為特異性免疫，淋巴細胞包括T細胞、B細胞兩大免疫細胞。

四、止血：血小板的凝固作用，可保護身體，以免失血過多死亡。血管損傷後血液流出，血漿中部份蛋白質因子完成血液凝固過程。血小板減少會導致凝血變差不容易止血。血管內膜損傷暴露出來的內膜下組織，可同時激活血小板、血漿中的凝血因子，局部血漿中的纖維蛋白原轉變成不溶性的纖維蛋白分子多聚體，血栓被纖維蛋白絲網羅在內，逐步形成的止血栓，制止出血。



## 肆、捐血的好處

捐血最大的受益者當然是需要血液來延續生命的重大急症失血患者，在生命的危急時刻，每一袋血即是救人一命的重要關鍵，亦可幫助有血液和骨髓疾病的患者經由輸血治療疾病，並提高病患者的生活品質，捐血對捐獻者亦有諸多益處：

### 一、促進新陳代謝：

紅血球周期為120天，舊血和新生成的血液會平均輸出，人體造血功能在一個月內把血液製造補滿，捐完血後體內新血佔比增加，新生成的血球流動速度較快，較少覆在血管壁上，細胞壁較健康。

### 二、降低罹患心血管疾病風險：

有研究指出捐血會降低血液的黏稠性，進而減少血栓、梗塞、中風形成。

### 三、有助預防疾病：

罹患糖尿病風險率高的民眾，血液中的鐵蛋白含量會高於平均值。捐完血後，可降低鐵蛋白含量，刺激胰島素的敏感度和分泌速度，加強細胞對葡萄糖的使用度，可以降低罹患糖尿病的風險。



## 伍、捐血者條件

### 一、年齡：

- (一) 17歲以上，65歲以下，一般健康情況良好。
- (二) 未滿17歲者，應視體能狀況，並經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始得捐血。
- (三) 逾65歲者，除應健康情況良好外，並應取得醫師之同意，始得捐血。

### 二、體重：

- (一) 女性應45公斤以上，男性應50公斤以上。
- (二) 捐分離術血小板、分離術白血球及分離術血漿者，應50公斤以上。

### 三、體溫：

口溫不超過攝氏三七·五度。

### 四、血壓：

收縮壓90~160毫米汞柱，舒張壓50~95毫米汞柱，如兩者之距離低於30或高於90毫米汞柱，須經醫師許可。

### 五、血液檢查：

- (一) 血紅素：男性13公克%以上、女性12公克%以上。
- (二) 血小板：捐血小板者，其血小板數目應在 $15 \times 10,000 / \text{mm}^3$ 以上。
- (三) 白血球：捐白血球者，其絕對顆粒球數目應在 $3,000 / \text{mm}^3$ 以上。

- (四) 血漿總蛋白：捐血漿者，應於首次捐血暨每隔半年加驗血漿總蛋白量，其血漿總蛋白應在6g/dl 以上。

#### 六、捐血者每次之捐血量及捐血間隔如下：

- (一) 每次捐血以250毫升為原則，但體重60公斤以上者，每次捐血得為500毫升。
- (二) 每次捐血250毫升者，其捐血間隔應為2個月以上；每次捐血500毫升者，其捐血間隔應為3個月以上。但男性年捐血量應在1,500毫升以內；女性年捐血量應在1,000毫升以內。
- (三) 捐分離術血小板、分離術白血球或分離術血漿者，每次之間隔為2星期以上。
- (四) 捐分離術血漿量每次以500毫升為限，其全年捐血漿量不得超過12公升。

#### 參考資料 |

1. 維基百科  
<https://zh.wikipedia.org/zh-tw/%E8%A1%80%E6%B6%B2> 血液
2. 維基百科  
<https://zh.wikipedia.org/zh-tw/%E7%B9%93%E7%BC%94%E7%BB%84%E7%BB%87> 結締組織
3. 維基百科  
<https://zh.wikipedia.org/zh-tw/%E7%BA%A2%E8%A1%80%E7%90%83> 紅血球
4. A+醫學百科  
<http://cht.a-hospital.com/w/%E8%A1%80%E6%B6%B2>
5. 全國法規資料庫捐血者健康標準 (95.03.15訂定)  
<https://law.moj.gov.tw/LawClass/LawAll.aspx?PCODE=L0020125>

～本文由孫信年提供～

